

“一带一路”战略下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对中国出口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 林春贵 蔡雪妍 任春华 蓝云峰 林银梅 黄欣欢

(汕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摘要: 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增长迅猛,遭遇的技术性贸易措施也日益复杂。本文简述出口东盟贸易情况和TBT/SPS通报情况,对2012-2014年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对中国出口的影响进行定量分析,并提出相应对策。结果显示,中国企业出口东盟遇到最主要的障碍是技术性贸易措施,不同行业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有统计学差异($X^2=22.840$, $p=0.001$),化矿金属损失情况最严重;不同行业新增成本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没有统计学差异($X^2=7.93$, $p=0.243$)。

关键词: 东盟 技术性贸易措施 影响 对策

DOI编码: 10.3969/j.issn.1002-5944.2016.08.018

Impact Analysis and Countermeasure Research on ASEAN's Technical Barriers Under The Belt and Bond Initiative Strategy

LIN Chun-gui CAI Xue-yan REN Chun-hua LAN Yun-feng LIN Yin-mei HUANG Xin-huan
(Shantou Entry-Exit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Bureau)

Abstract: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the Belt and Bond Initiative Strategy, the trade volume of China's exports to the ASEAN has been growing rapidly. However, the technical barriers that we face are becoming more and more complicated. This study describes the state of trade of China's export to ASEAN, as well as the TBT/SPS. Quantitative analyses have been made about ASEAN's technical barriers' impact on China's export during year 2012-2014. The analyses result shows that the most important obstacle that China's enterprises meet when they export goods to ASEAN is the technical barriers. In different industries, there are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statistically among the proportions of amount of loss in export trade volume($X^2=22.840$, $p=0.001$); the loss of mineral metals industry is the biggest. In different industries, there is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 statistically among the proportions of additional cost in export trade volume($X^2=7.93$, $p=0.243$).

Keywords: ASEAN,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 impact, countermeasures

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东盟市场的重要 大幅削减的大背景下,技术性贸易措施由于名义上
性日益凸显。在传统贸易限制措施的关税壁垒得到 的合法性、手段上的隐蔽性、内容上的广泛性、内

基金项目: 本文受广东检验检疫局科技计划项目“一带一路新开放格局下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对中国出口的影响及对策研究”(项目编号:2015GDK65)资助。

涵上的歧视性和形式上的复杂性, 已成为发达国家实施贸易保护的利器, 并越来越多地为发展中国家所应用, 东盟也不例外。东盟政治、经济、文化差异明显, 对国际标准的引用和采纳差别大, 部分国家甚至不接受中国的产品检验报告。然而现有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我国出口的影响的研究多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 未见东盟技术性贸易影响的定量研究。本文分析2005~2014中国出口东盟贸易情况和东盟十国TBT/SPS通报情况, 抽取2012~2014年质检总局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我国出口企业影响情况的调查中涉及东盟的239份随机调查问卷作为样本, 针对中国出口东盟遭遇措施种类、直接损失额、新增成本、企业采取做法、获取信息途径和希望得到的帮助等进行分析, 并提出对策建议。

1 出口东盟贸易情况^[1]

2014年, 中国出口东盟2,720.55亿美元, 同比增长11.5%, 高于同期中国出口(6.1%)。近10年来, 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增长了391%, 年增长率19.4%。除2009年受美国次级信贷危机影响下降7.0%外, 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一直保持两位数增长。除2010年外, 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的增长率均高于同期出口增长率, 尤其在增长速度大幅放缓(个位数)的近3年,

出口东盟贸易额的增长率几乎是同期出口增长率的两倍(如图1所示)。

近10年, 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占出口的比例从7.3%增长到11.6%, 比例2010年曾略微下滑(主要是去年全国出口下降16%, 导致去年同期基数较低), 其余年份均是增长, 近3年尤为迅猛(比例年均增长9.0%), 具体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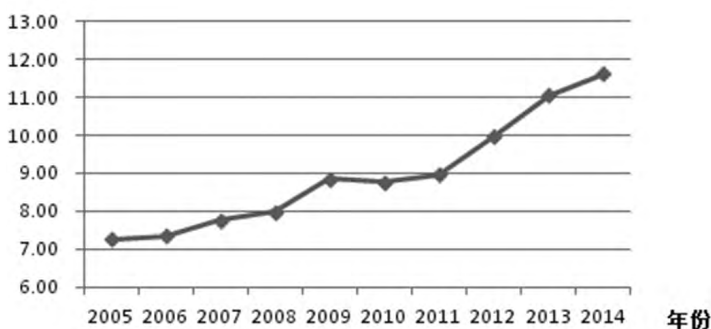


图2 近10年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比例折线图

2014年, 中国出口东盟货值前5位的国家依次是越南、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泰国, 占了东盟的85.4%。其中, 出口越南637.3亿美元, 占比23.4%; 出口新加坡489.1亿美元, 占比18.0%; 出口马来西亚463.6亿美元, 占比17%; 出口印度尼西亚390.6亿美元, 占比14.4%; 出口泰国342.9亿美元, 占比12.6%。

近10年, 出口贸易额年增长率最高的是文莱(47.4%), 其次是老挝(37.7%), 但贸易额都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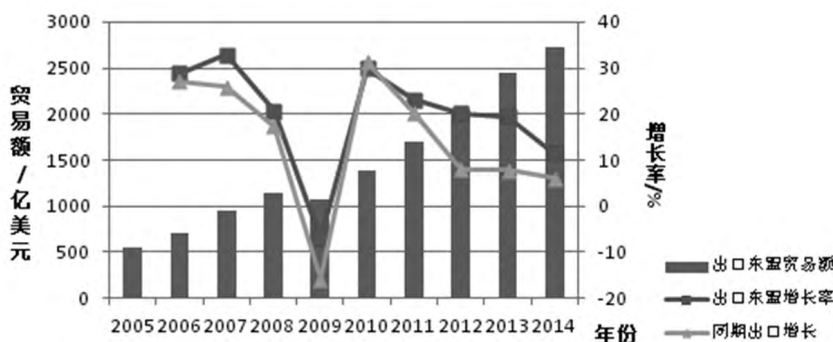


图1 近10年中国出口东盟贸易额示意图

第三是越南, 年增长率为30.9%, 2013年超过新加坡、马来西亚和印度尼西亚, 一举从中国出口东盟第四大贸易额国家变为第一, 2014年差距进一步拉开(如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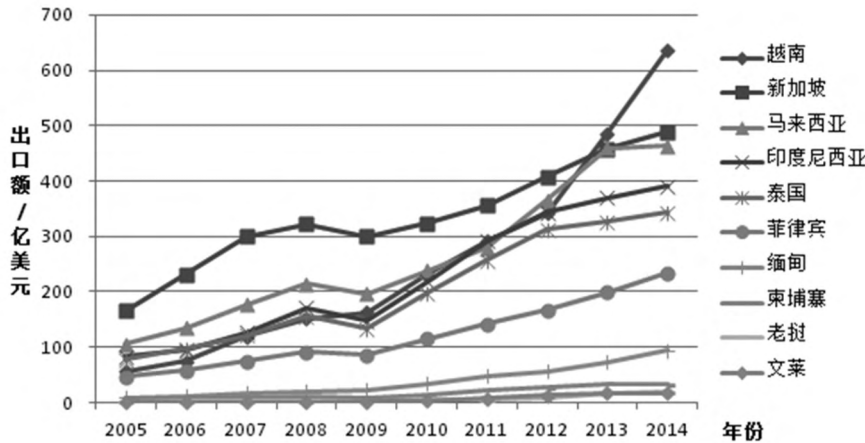


图3 近10年出口东盟十国贸易额折线图

2014年, 中国出口东盟主要是机电仪器、化矿金属和纺织鞋帽^①, 三者占了出口的85%。贸易额最大的产品是机电仪器, 出口额1,135亿美元, 占四成多; 其次是化矿金属, 出口额627亿美元, 占两成多; 第三是纺织鞋帽类, 出口额412亿, 占15%。

2 东盟TBT/SPS通报情况^[2]

自1995年协定实施以来至2014年12月31日, 东盟共提交了1,367件TBT通报和982件SPS通报。2014年东盟通报202件, 创下历史新高, 近5年的通报占了近20年的36%, 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愈演愈烈的态势亟待关注(如图4所示)。

东盟提交TBT/SPS通报数量最多的是泰国, 占

了通报总数的38.7%, 其次是菲律宾, 占了26.78%。文莱、柬埔寨、老挝和缅甸的通报数量微乎其微。其中, TBT通报最多的国家是泰国, SPS通报最多的国家是菲律宾(见表1)。

TBT通报中(在2000~2014年可统计的1,017件通报中), 机电仪器通报319件, 化矿金属256件, 和出口额一样位居前两位。农食产品通报位居第三, 通报比例远大于出口份额。SPS通报产品全部是农食产品, 恕不赘述。

3 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及应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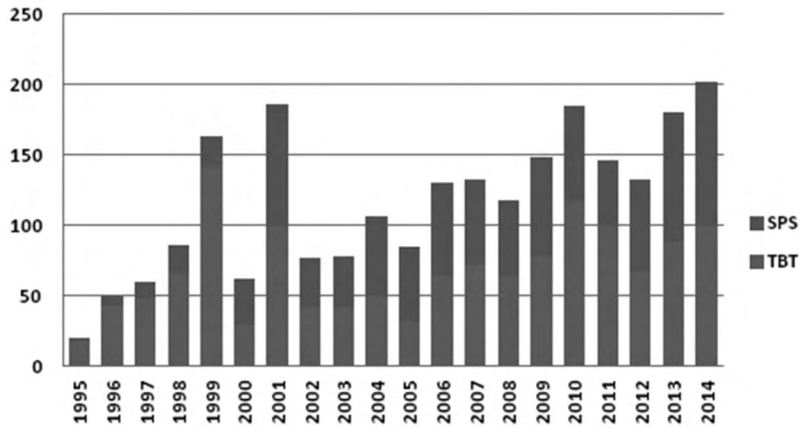


图4 1995~2014年东盟TBT/SPS通报总数

抽取2012~2014年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我国出口企业影响情况的调查中涉及东盟的239份随机调查问卷作为样本, 针对中国出口东盟遭遇措施种类、直接损失额、新增成本、企业采取做法、获取信息

注: ^①产品按照HS编码划分, 农食产品01~24章, 机电仪器84~93章, 化矿金属25~38、72~83章, 纺织鞋帽50~67章, 橡塑皮革39~43章, 玩具家具71、94~97章, 木材纸张非金属码44~49、68~70章。

表1 东盟各国TBT/SPS通报情况

国家	通报数量	所占比例/%	通报协议		通报类型	
			TBT	SPS	新通报	补遗/勘误/修订
泰国	909	38.70	607	302	788	121
菲律宾	629	26.78	252	377	504	125
印度尼西亚	287	12.22	184	103	190	97
马来西亚	267	11.37	218	49	248	19
越南	134	5.70	58	76	117	17
新加坡	111	4.73	41	70	91	20
文莱	6	0.26	2	4	6	0
柬埔寨	3	0.13	3	0	3	0
老挝	2	0.09	1	1	2	0
缅甸	1	0.04	1	0	1	0
总计	2,349	100	1,367	982	1,950	399

途径和希望得到的帮助等进行分析。调查结果显示, 中国企业出口东盟遇到最主要的障碍是技术性贸易措施, 不同行业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有统计学差异 ($X^2=22.840, p=0.001$), 化矿金属损失情况最严重; 不同行业新增成本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没有统计学差异 ($X^2=7.93, p=0.243$)。

3.1 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分析

中国企业出口东盟遇到最主要的障碍由强到弱的次序选出前三位(结果见表2)。影响力由前三位选择企业数依次按3、2、1的权重加权求和计算得出, 影响程度等于某一项影响力除以八项影响力之和。

由于技术性贸易措施的隐蔽性、复杂性和广泛性, 出口企业往往防不胜防, 综合影响程度最大, 达到0.32, 而且将其作为第一位选择的企业也最多。其次是汇率, 影响程度为0.29, 调查的3年里, 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年均升值2.7%, 对东盟货币升值更为明显, 2013年兑泰铢升值约10%, 兑新加坡元升值约6%, 兑菲律宾比索升值约11%。第三是关税, 影响程度0.14, 虽然其影响一直在削弱, 但作为传统的壁垒余威尤在, 尤其是在贸易便利化程度较低的东盟。

工业品企业遭遇较多的技术性贸易措施依次是认证、技术标准、包装及材料的要求、标签和标志、有毒有害物质限量、木质包装、环保、产品的人身

安全等要求。

农产品企业遭遇较多的技术性贸易措施依次是食品接触材料的要求、食品中农兽药残留限量要求、加工厂仓库注册要求、食品中重金属食品微生物指标要求、有害物质的限量等要求和食品标签要求等(见表3)。

3.2 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

进口方往往以中国企业出口产品不能满足其特定的技术要求为由取消订单, 或对货物进行扣留、销毁、退回、改变用途、降级等处理, 而使中国企业遭受经济损失。丧失订单是出口东盟企业损失的最主要表现形式, 占全部损失形式的一半以上, 其次是降级处理、退回货物, 在全部损失形式中占比均超过十分之一(详见表4)。

2012~2014年中国出口东盟企业因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而遭受的直接损失总额约为128.7亿美元, 直接损失总额占出口额7,203.7亿美元的1.8%。从损失直接值来说, 机电仪器类企业遭受的直接损失最大, 达到53.9亿美元, 占直接损失总额的41.9%; 其次为化矿金属类企业, 其直接损失额为39.7亿美元, 占直接损失总额的30.9%(详见表5)。

为进一步分析不同行业遭遇的损失严重程度, 对问卷不同类别行业遭受直接损失额占该行业贸易额比例情况进行分析, 将各企业出口贸易额与直接损失额进行秩和检验, 分析结果见表6。

表2 中国出口东盟企业遇到的主要障碍

最大障碍	技术性贸易措施	汇率	关税	反倾销	许可证	配额	反补贴	其他
第一位	98	83	15	23	8	7	3	2
第二位	57	48	57	19	33	10	7	0
第三位	35	61	42	16	30	10	5	10
影响力	443	406	201	123	120	51	28	16
影响程度	0.32	0.29	0.14	0.09	0.09	0.04	0.02	0.01

表3 出口到东盟遭遇不同技术性贸易措施的企业数

措施种类	企业项数	措施种类	企业项数
工业品总计	3002	农产品总计	310
厂商或产品的注册要求(包括审批)	202	加工厂、仓库注册要求	36
技术标准要求	394	动物疫病方面的要求	3
认证要求	484	植物病虫害杂草方面的要求	26
标签和标志要求	322	食品中农兽药残留限量要求	44
包装及材料的要求	325	食品微生物指标要求	37
环保要求(包括节能及产品回收)	238	食品添加剂要求	25
特殊的检验要求(如指定检验地点、机构、方法)	186	食品中重金属等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	36
产品的人身安全要求	210	食品接触材料的要求	45
工业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309	食品标签要求	34
计量单位要求	46	木质包装的要求	6
木质包装的要求	273	食品化妆品中过敏原的要求	14
其他	13	其它	4

不同行业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有统计学差异 ($X^2=22.840, p=0.001$), 提示我们对不同行业的帮扶应有所偏重。化矿金属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最高, 损失情况最严重, 该行业贸易金额一般较大, 一旦遭受取消订单, 或对货物进行扣留、销毁、退回、改变用途、降级等时造成的损失一般较大、影响严重; 其次是农食产品和木材纸张非金属, 这些行业技术标准繁多细致, 而且农食木材产品等由于种植生产等原因存在一定不稳定性, 产品质量存在一定波动, 容易遭遇技术措施, 应加强对这些行业的标准化生产等质量管控引导, 提升行业竞争力。

为满足东盟对产品的新要求, 中国出口企业需要对产品进行测试、检验、认证、注册, 或改进产品生产技术、更换产品包装及标签、对产品进行其他处理, 或办理其他手续, 2012~2014年中国出口企业新增成本总额为23.9亿美元。从新增成本的直接值看, 七大类别企业按照新增成本由多到少的顺序

分别为: 机电仪器类、化矿金属类、纺织鞋帽类、木材纸张非金属类、农食产品类、橡塑皮革类和玩具家具类企业。其中, 机电仪器类企业的新增成本为16.2亿美元, 在新增成本中所占比例为55.3%, 居各类企业之首。化矿金属类企业新增成本为6.6亿美元, 在新增成本总额中所占比例为22.4%, 在各类企业中位列第二(见表7)。

为进一步分析不同行业应对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新增成本的负担程度, 对问卷中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情况进行分析, 为对比方便, 对将问卷中各产品类别的新增成本/出口贸易额*10000得出新增成本占出口贸易额万分比, 对问卷中各企业出口贸易额与新增成本情况进行秩和检验, 分析结果见表8。

不同行业新增成本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没有统计学差异 ($X^2=7.93, p=0.243$)。尽管差异没有统计学意义, 但从表中可见, 农食产品的新增成本占出口贸易额比例最高, 与其存在较多的认证及标签要求有

表4 不同类别出口企业遭受损失的主要形式

损失形式	丧失定单	扣留货物	销毁货物	退回货物	口岸处理	改变用途	降级处理	其他	总计
企业数量	112	9	3	22	12	7	29	12	206

表5 不同类别、不同规模企业出口东盟所遭直接损失

企业类型	农食产品	机电仪器	化矿金属	纺织鞋帽	橡塑皮革	玩具家具	木材纸张非金属	总计
损失额	11,4452.4	539,235.3	39,7341.3	45,380.2	42,471.6	47,312.4	100,843.4	1,287,037
占比	8.89	41.90	30.87	3.53	3.30	3.68	7.84	100

表6 不同类别企业出口贸易和损失情况中位数(下四分位数~上四分位数)

分类	出口贸易额(万美元)	损失额(万美元)	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千分之)	χ^2	P值
农食产品	464.27 (85.63~1296.11)	9.00(2.00~20.00)	19.3 (2~186.9)	22.84	0.001
机电仪器	1858.62 (1000.00~5138.07)	4.00(0~13.00)	1.6 (0.0~13.0)		
化矿金属	5326.78 (85.07~2281.29)	5.00(1.00~35.00)	39.5 (1.4~138.6)		
纺织鞋帽	627.74 (240.13~2567.18)	3.00(0.05~10.00)	5.1 (0~34.3)		
橡塑皮革	1694.86 (37.85~17182.91)	10.00(0.08~25.00)	1.0 (0~563.4)		
玩具家具	205.83 (120.35~1767.69)	0.08(0.00~9.50)	2.4 (0~36.9)		
木材纸张非金属	386.83 (166.14~1253.16)	3.00(0.65~10.00)	9.0 (0.7~23.7)		

关,例如良好食品规范、关键控制、清真要求等;玩具家具、化矿金属行业同样存在较多的生产细化标准,检验标准相对严格细致,出口企业在不能及时了解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很容易遭遇技术性贸易措施。

3.3 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

企业在遭遇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时倾向于选择提高竞争力、与外商交涉和向质检总局报告(详见表9)。

国外经销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机构、中国有关行业协会和商会、媒体(包括报刊、杂志、电视等)是企业获取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的主要来源(详见表10)。

应对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时,出口企业最希望得到的帮助是“及时提供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的最

新信息”与“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咨询”,并将“提供针对具体产品的应对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技术指南”作为位列第三的需求(详见表11)。

4 应对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

一是正视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繁多严苛的现状。东盟部分国家未有效履行WTO-TBT/SPS协议及时将技术法规要求通报其他成员,尽可能采用国际标准、答复评议和以出版物刊登等义务。标准采用英语、越南语、泰语、印度尼西亚语、缅甸语、老挝语等7种语言,研究翻译障碍较大。东盟十国除新加坡文莱外,国际标准采标率均不及中国。马来西亚的电子电器、泰国的食品和新加坡、文莱的大

表7 不同类别、不同规模企业出口东盟新增成本估算值

企业类型	农食产品	机电仪器	化矿金属	纺织鞋帽	橡塑皮革	玩具家具	木材纸张非 金属	总计
损失额	10,388.6	161,822.4	65,533.8	28,127	9,353.9	6,905.2	10,649.3	292,780.4
占比	3.5	55.3	22.4	9.6	3.2	2.4	3.6	100

表8 不同类别企业出口贸易和新增成本中位数(下四分位数~上四分位数)

分类	出口贸易额(万美元)	新增成本(万美元)	损失额占出口贸易额比例(万分比)	χ^2	P值
农食产品	464.27(93.73~1218.63)	1.00(0.29~4.00)	38.58(8.36~349.79)	7.93	0.243
机电仪器	1921.09(781.71~5280.67)	3.00(1.00~8.50)	8.73(1.57~34.52)		
化矿金属	465.94(33.51~1693.04)	3.00(0.20~5.00)	24.09(1.78~209.63)		
纺织鞋帽	627.74(310.07~9499.27)	1.00(0.12~5.00)	8.33(0.41~125.42)		
橡塑皮革	2208.77(98.53~20526.18)	1.05(0.10~1.95)	5.34(0.13~259.90)		
玩具家具	205.83(150.96~726.63)	0.85(0.15~1.88)	27.96(2.70~84.64)		
木材纸张非 金属	386.83(166.14~706.00)	0.80(0.00~5.00)	13.44(0.20~63.14)		

表9 不同类别出口东盟企业遭遇技术性贸易措施采取的做法

做法	向质检部 门报告	向商务部 门报告	向驻外使 馆报告	向行业商 协会报告	向其他主管 部门报告	与外商交涉	不再出口	提高 竞争力	其他
企业数量	126	70	7	57	30	160	15	189	6
占比	19.1	10.6	1.1	8.6	4.5	24.2	2.3	28.6	0.9

部分产品采用国际标准。东盟有些技术性贸易措施超出中国强制性要求乃至发达国家要求,如:2014年越南规定商用车车轮充气压力不小于车轮配套轮胎的标准胎压,而中国、美国、日本等国家汽车工作标准均只要求“不小于标准胎压,气压保持时间为30s”。部分技术性贸易措施实施比较超前,如菲律宾2000年8月就开始实施控制车辆尾气排放的法规,中国是2005年7月才开始实施^[4]。建议以项目和限量为重点,开展标准比对,整理超过中国强制性要求的技术性贸易措施,提出应对策略。

二是加强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并向企业反馈。通过国家咨询点和WTO各成员方官方出版物收集TBT/SPS信息。发挥驻外经商机构的优势,调动行业协会、商会、消费者团体等非政府组织的作用,定期收集、整理、发布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最新动态,研究主要贸易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影响,分析不同行业面临技术性贸易措施的

具体情况,及时采取积极防御措施。建议以机电仪器和化矿金属为产品重点,以认证、技术标准、食品接触材料为技术性贸易措施重点。完善技术性贸易措施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强化信息共享,为企业提供标准法规信息、咨询、研发、评议、应对等“一站式”服务。

三是健全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机制。统筹协调检验检疫局、商务部和海关等政府部门,建设公益性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查询系统,防止重复建设和信息孤岛。针对不同行业的具体情况,有所侧重地提出应对措施,使应对更有针对性。组织专家对东盟新通报的产品技术新标准、新规定行使评议、提出特别贸易关注的权利,消除各种不合理的国际贸易壁垒,建立合理、公正的国际贸易秩序和规则。

四是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贸易措施的争端错综复杂,难以依靠单个企业解决,而政府又不可能介入每一争端,这时借助行业协会力量组织企业维

表10 不同类别出口东盟企业获取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的途径

途径	检验检疫机构	其他政府部门	中国TBT/SPS咨询点	TBT/SPS网站	驻外使馆	驻华使馆	行业商协会	媒体	国外经销商	国外TBT/SPS咨询点	国外政府网站	其他
企业数量	172	32	6	28	5	3	124	96	179	15	28	19
占比	24.3	4.5	0.8	4	0.7	0.4	17.5	13.6	25.3	2.1	4	2.7

表11 不同类别出口企业应对东盟技术性贸易壁垒时希望得到的帮助

帮助	提供信息	技术指南	培训	技术咨询	对外交涉	其他
企业数量	217	171	154	179	146	4
占比	24.9	19.6	17.7	20.6	16.8	0.5

权则显得尤为重要。通过非政府机构的互认、磋商、维权,有助于避免国与国的直接对立,树立我国市场经济和法制社会的地位。此外,可利用集体的优势,定期向会员发布研究报告,举办培训班或专题研讨,为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等。

五是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企业处于市场的前端,是政府、协会的神经末梢。通过增加对东盟直接投资,高效快捷地接触生产商品当地的技术要求,利用某些原产地的优惠,大大降低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影响,尤其在出口额大、对国际市场依赖度高且受贸易壁垒影响较大的产业。引进国外资本(东盟或欧美发达国家),利用FDI的技术溢出效应,提升产品质量,确保满足目标国的技术性贸易措施要求。^[4]

参考文献

- [1] United Nations.UN Comtrade Database[DB/OL].<http://comtrade.un.org/data/>, 2015-09-01.
- [2] WTO.TBT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DB/OL].<http://tbtims.wto.org/>, 2015-09-01.
- [3] WTO.SPS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DB/OL].<http://spsims.wto.org/>, 2015-09-01.
- [4] 林春贵,黄欣欣,张玉晴,郭瑾瑜.“一带一路”战略下东盟技术性贸易措施分析及对策研究[J].中国标准化,2016,(02): 101-106.

作者简介

林春贵,本科,科员,研究方向为技术性贸易措施、纺织品检测。

(责任编辑:马磊)